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大生農業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Dasheng Agriculture Finance Technology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3)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上海大生農業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謹此通知其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現時可取得之資料以及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二零二一年中期業績**」)之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錄得虧損約人民幣70,400,000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盈利約人民幣50,400,000元。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認為，盈利減少之主要原因為：(i)不再受惠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因出售本公司於南通路橋工程有限公司之股權而錄得的約人民幣86,100,000元的收益之一次性影響；(ii)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因處置本公司於上海潤通實業投資有限公司之股份而錄得的約人民幣38,200,000元的虧損；及(iii)研發及環保開支增加。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仍在落實二零二一年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對本公司管理層現時可取得資料之初步評估，而該等資料尚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認及審閱，亦未經本公司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

務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細閱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底前刊發有關二零二一年中期業績之初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上海大生農業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蘭華升

中國上海，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蘭華升先生、王立國先生及李文明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盧挺富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卓明先生、楊高宇先生及劉俊先生。